**公 示**

我局拟办理德化县雷峰镇人民政府位于雷峰镇蕉溪村的蕉溪住宅小区（地块三）、蕉溪住宅小区（地块四）《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申请事项，现将规划拟许可内容公示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蕉溪住宅小区（地块三）、蕉溪住宅小区（地块四）

**建设单位名称：**德化县雷峰镇人民政府

**建设位置：**雷峰镇蕉溪村

**主要规划设计指标：**总建筑面积为164186.38㎡，地块三建筑面积41912.74㎡，计容建筑面积38882.44㎡（其中居家养老服务点175.8㎡，党群活动及社区服务中心433.95㎡，公厕48㎡），不计容建筑面积3175.74㎡（其中物业管理用房264.74㎡，住宅闷顶层2911㎡）；地块四建筑面积122273.64㎡，计容建筑面积113860.15㎡（其中社区服务用房886.8㎡，居家养老服务站595.8㎡，党群活动服务中心397.2㎡），不计容建筑面积9034.31㎡（其中物业管理用房592.01㎡，住宅闷顶层8442.3㎡）。建筑层数：地块三1#-2#楼、4#-8#楼地上七层，3#楼地上三层；地块四1#-22#楼地上七层，其余公共设施用房地上一层至地上六层。地块三容积率1.5，建筑密度20.79%，绿地率31.29%；地块四容积率1.83，建筑密度25.34%，绿地率30.23%。

本公示期限从2024年11月11日至2024年11月19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六条和第四十七条的规定，行政许可申请人、利害关系人有权进行陈述、申辩和要求听证的权利。如有意见与建议，请以署名书面形式告知我局。申请听证的，应于公示期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权利，我局将依法作出相关行政许可。

附：总平面图

联系地址：德化县自然资源局审批股

联系电话：23592026

德化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11月11日

（此件主动公开）